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3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徐鹏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徐鹏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融资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融资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附：徐鹏简历

徐鹏：男，197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制药本科毕业，制药工程师。徐鹏先生1996年-2010年就职于上海新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长。2012年10月起在本公司任职，历任投资部经理、董事长助理、总经理助理、福安药业集团只楚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只楚药业执行董事、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徐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7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徐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